

# 卫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今年以来，及时转载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等权威信息，累计发布政府信息 3400 余条，图片解读、文字解读、在线访谈解读等解读方式不断丰富，详细公开了本级政府决算和及下属各单位 2022 年度财政决算信息、上级转移支付信息、政协提案和人大建议办理信息、2023 年卫东区重大行政决策目录等，办理领导信箱群众留言 19 条，征集意见 7 次，社会救助、食品药品监管、环境保护、就业创业、义务教育、医疗卫生、土地征收、三农服务等民生类信息坚持每月公开。

(二) 依申请公开。2023 年，区政府办公室代表区政府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0 件/53 条，申请内容主要集中在土地征收、房屋拆迁、安置补偿等领域。答复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0 件，均在法定期限内予以答复。未出现行政诉讼案件。

(三) 政府信息管理。今年新增 2 个规范性文件，废止 0 个，目前现行有效规范性文件 18 件。排查整改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不规范表述、隐私泄露等问题 12 次、整改信息 500 余条。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信用卫东网站纳入全市统一规范管理，并与政府网站同步开展适老化改造。增添了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栏、大兴调查研究之风专栏，优化了企事业单位公开专栏、纾企助困专栏、基层“两化”专栏。纳入日常监管的 14 个政务新媒体全部合规运行。区政务公开专区保持正常运转。

(五) 监督保障。政府办公室党组专门听取了政务公开工作专题汇报，就工作任务、思路等，由政府办公室主任亲自分析研判，详细安排部署，进一步明确了工作要求和分管领导、工作人员。全市率先调整了政务公开领导小组，进一步理顺了工作机制。继续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全区高质量目标考核评价体系。与市公开办保持常态化联系，全面落实上级工作部署。组织人员到辖区部分街道办事处和政府部门围绕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和政务新媒体管理维护等问题进行了实地检查。按照省市第三方评测指标和评估结果，认真归纳整理现存问题，及时根据问题分类下发给各相关单位，督促限时整改，整改内容需经本单位一把手签字盖章送经政府办公室审批后于网上更正公示。发放调查问卷，广泛征求群众意见，不断提升工作服务水平。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2	0	18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53	0	5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9	0	9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4	0	4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39	0	39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1	0	1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53	0	5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2023年存在问题。一是主动公开信息有时不及时。二是对部门监管培训还不到位。

二、2022年问题改进情况。针对2022年存在问题，区政府办公室党组召开专题会议研究，根据会议研讨结果，我们做了如下改进：一是针对政策解读的方式不够多样化及解读的内容质量不高的问题，2023年我们在政策解读板块增加了视频解读、图片解读、在线解读等多种方式的解读，邀请相关部门一把手围绕发行文件作专业解读。二是针对部分单位具体负责同志变更频繁，工作对接有困难的问题，我们及时调整了政务公开领导小组，进一步明确了工作要求和分管领导、工作人员。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2023年卫东区政府办公室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费。